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3 年 9 月 12 以电子邮件、传真、直接送达的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在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卫东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号）。

（二）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三）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号）。

（四）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通过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45 号）。

特此公告。

成都旭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3 日